

# 山中读书

张 莹

下来休息，书也没有树叶、野花、远处的山峦和茶园吸引我。但的确也有那么几次，我在七弯八拐的山间小路溜达累了，就势坐在一棵树下或者溪边的一块石头上，隐在树荫里读书。阿兰·德波顿《无聊的魅力》就是在溪边的一块石头上最后读完的。再早些，因为《哲学的慰藉》，我知道了这位英国人。《无聊的魅力》中的书写刚好迎合了我跑到山里无所事事的心理需要。记得特别清楚的另外一次野外读书，是在一棵高大的香樟树下，读赫拉巴尔的《过于喧嚣的孤独》。那是一个闷热的下午，我首先是在香樟树下发呆，远处深邃的天空催发了我要读书的冲动，就打开了随手带出来的那本《过于喧嚣的孤独》，接读大约一周前读了一半的内容。你很难想象，山间读书有时候会有一些怎样的愉悦，那是一种无法完全陈述出来的快乐，每一本可能都不一样。那次接读赫拉巴尔，书中黑色幽默传递出来的情绪，让我既快乐又忧伤，内心有种隐秘的喜悦。我沉浸在故事里，连身边的闷热变成了凉风都不知道，直到头顶上方响起雨打树冠的声响才意识到不妙。但为时已晚，雨落下来了。我没带雨具，只好在树下把腰弯下来，把书放在胸口。这个办法并不管用，雨越下越大，雨水顺着身子往下淌，我最后干脆雨中漫步，晃荡着走回住处。书当然不能再要了，后来买了它的第二版。我就近去山里，又带上了赫拉巴尔的这本书，就是因为看到书名时想起了那场大雨，香樟树下阅读这本书的快乐又忧伤的神秘体验一下子在记忆里跑出来。

在山里打发时间，诱使我打开一本书的机缘是神秘的，常常不期而遇。有一次山间远眺，我抬眼望见湖湾小镇的上空静泊着一朵酷似帆船的云，它的四周晴空万里，夕阳正从我在的山的背后给帆船的桅杆镀上一层淡淡的金色。那一刻我控制不住地想读里尔克，里尔克与那一朵云帆船有何联系？实在说不清楚。一天清晨，我沿着一条山溪往里走，溪水一会儿大一会儿小，越走越深，彻底没了人走的痕迹，只有水流的指引。我最后来到一处不算小的水面，四周灌木丛生。在这里，连鸟的叫都带着水的味道，我感慨地站定，看水，听鸟，水四周的灌木丛中不时响起清脆的声响。这时，一股山风从对面拂来，我居然闻到了少年时代身处漫滩时空气中弥漫的青草香。闭上眼睛，我任由这股气息包围我，直到它消失。睁开眼的一瞬间，我就决定回去后重读加拿大作家麦克劳德的《海风中失落的血色馈赠》，那是上海文艺社所出“短经典”第四辑中的一种。当然，在山里发呆的时候，坐在窗下兴趣盎然地看着庭院落雨的时候，或是其他什么时候，都有促发我打开一本书去读的念头，有时候念头付诸了行动，有时候也没有，念头生出来，念头也会消失，消失了就不读。

这种随意的阅读只是我山间生活极小的一部分，但这种不被打扰的阅读却让我独处的感觉更加舒适，隐秘的快乐常常簇拥着我，因为书而在房间里或山野里大笑，想想就美妙至极。与书房中的阅读相比，山居的状态更能帮我看到文字的背面。书写的意义和阅读的意义不仅仅是描述和对话的过程，更在这种过程中的心理与精神活动，在山里，似乎这种过程或者活动来得更容易。对我来说，山中的随意翻阅，文字带来的快乐不仅在于理解了写作者和我自己，更在于看到了局部生活的真相。能看到生活的真相真是太难了，生活不是你简单的眼中所见，山居读书绝对帮了我一个大忙。有一天，我在一张纸上写道：任何书写都是一种历史性描述，都是生活真相的抽象表达，必须有人记录，也必须有人阅读。不论不在山里。

扯到山中读书，在与朋友的聊天中，我说了如上的一段话。

2021.1.6 草于句容柞木山庄  
2021.2.12 改定于金陵小桃园

这是一种奇妙的读书体验，但确实确实发生在我身上。我发现，山会用一种最自然的存在去苏醒一个人。山最伟大的地方就是它既沉默又坦然地接纳每一个愿意走进来的人，用它各种姿态的风、游移的日光、不定的月色、有声无声的水流、万千昆虫和数不清的鸟鸣、郁郁苍苍的山林、各种色彩各种形状的花草，当然还有它自己最开始就拥有的伫立姿势，不动声色地消解了个人浑身上下里里外外的紧张，自在让人慵懒中松弛自然起来。这时无目的的翻阅就会让你有之前没有的敏感与直觉。当然，单就读书本身，人也需要慵懒无意义，为什么读一本书，一定要从中找到什么呢？这是山中读书的另一种收获。

在山里，我偶尔也会带一本书出门，并不是为了读了它，是陪着它自己晃荡着坐在树下休息时突然想翻翻。这只是为了防万一，山里吸引我的东西太多，即便坐

莧菜的幼苗，很是鲜嫩，上海人称之为“米西”。可惜，当年在浙东老家，村里人并不吃莧菜梗，也就是说，种莧菜纯粹是为了做莧菜梗。当粗壮得比大拇指还大一号的莧菜梗，其顶端开花结籽以后，大抵就可以从地里收获了。

成熟的莧菜梗，其实是一种茎状植物，外表虽青青翠翠，但却有着硬邦邦的布满沟沟壑壑的皮子，青翠皮子里包裹着的，就是莧菜梗的肉了。若横切一刀，我们所能看到的是近乎“鱼子纹”的模样。这也从一个侧面向我们给出了一个答案：吃莧菜梗时，何以嚼尽其肉以后，其里还剩下跟甘蔗相近似的渣。

当年，我寄养在四明山麓一个小山村里的祖父祖母家，在那里见证了制作莧菜梗的整个过程。新鲜的莧菜梗很硬，没法做菜，也没法下口，只有经过腌制以后，获得了肥腴的口感，才有了农家菜的特色。去了顶的莧菜梗被捆扎运回家里，很快就会被祖母整切成一寸余长的段，

最近，接连败在三位年逾古稀球友之拍下，好不郁闷！

他们分别是使用一面正胶的周老师，七十一岁；使用两面反胶的老蒋，七十二岁；使用正反面胶、反面正胶的陶老师，七十三岁。分别长我十三岁、十四岁、十五岁。三位老人均手握球拍。

周老师住我们小区，原先是闸北教工队的，使用友谊729的802正胶，近台快攻型打法。当然，因为年龄大了，他很少进攻，以防守反击为主。他发球不甚怪，打法初看上去平淡无奇。然真正交手，你会发现他的厉害了。无论你用正胶、反胶、长胶，他都不吃球。非但如此，他总能根据来球，回迎你最为难受的球过来，往往是站远台，他摆正近网短球；你靠近球台，他推你远台；你立左侧，球会听命般般从他拍下直奔你右边。在其拍下，那只小小银球，仿佛长了眼睛般，总是落在你最为难受之处，让你永远感觉自己脚步不够快，眼神不够尖，判断不够准确！他站近台不动，就能把你调动得满世界找球。而一旦出现高球，在其攻击下，你绝无可能防守得住。

以前我使用正胶近台快攻打法时，输周老师尚不太多。自从今年三月开始，我在球拍背面贴了长胶。练习了一段时间后就想，我使用正胶发球抢攻，使用长胶接他的发球，应该可以赢他了吧。然而不然，正式上场后方发现，周老师根本不怵长胶，我用长胶接发球，根本占不到任何便宜（或许因自己对长胶之掌握尚不到位），反而因长胶回过去的球速度较慢，让他更能从容应对！他对我说：“我在外

# 我的三位古稀球友

郁 土

面打球，什么长胶没见过！你不要用长胶，就还是老老实实地打你的正胶快攻，这样威胁反而大些！”我承认自己远未发挥出正胶的威力来。我曾曾在市里的比赛中，近距离观摩过从专业队退役下来的正胶选手之比赛，只要是上台球，哪怕是极下旋的，他都能直接推起来，而不会去搓的。然此种技术，要掌握谈何容易！

反复试探下来，每当和周老师打比赛，我就弃长胶面不用，专心致志打正胶发球抢攻，你别说，我攻过去的球，周老师要防住也并非易事。就这样，使用正胶，我间或能胜周老师一两盘。

至于老蒋，早有耳闻。据说他原先是篮球运动员，后来不打篮球了，忽然对乒乓球发生了莫大之兴趣，开始练习打乒乓，并满世界找人对阵。还听说他握拍很松，球拍就像是吊在其拇指与食指间。虽说半路出家，但毕竟有篮球运动员的身体素质与运动意识打底，再加上他勤奋好学，见多识广，居然打遍天下无敌手，听说在市里的老年人乒乓比赛中，曾取得季军之佳绩。老蒋就住在我们附近的小区，但因他云游四方，拿着个球拍到处寻找对手，很难遇到。而就在上周日上午，我有幸第一次遭遇他，据球友讲，这是他一年多来头遭来。

当时，我像往常一样去小区乒乓球房打球。乒乓球房在二楼，上楼时，遇到已打好球下来的老李，他说：“上面人很多，还有你没见过的。”我推门进去，就有人说：“我们小区的高手来了！”只见近门球台上，有位高个子老者，正与小区一位老太太练球，老太太攻他挡，球拍垂吊在大拇指与食

指间。我找个位置坐下来时，有人告诉我这便是老蒋。而正在练球的老太太催促我快快上场。

我只好遵命。还没练几个球，大家就急不可耐地要求开始比赛。我请老蒋先发球，我用长胶接球。他见我站台近，一个长球直奔我反手死角，我措手不及，先丢一分。汲取教训，在他发第二个球时，我退后半步。他马上发一个正手近网短球，我跨前一步，勉强接了过去。由此两球，我明白此前关于老蒋之传闻绝非虚语。轮到我发球了，我用正胶发球抢攻。第一个下旋球，对方搓球下网！几个回合我用发下旋球动作，发了个带欺骗性的不转球，老蒋搓球过高，我抢先攻击，却出人意料地下网！一个回合过来，我用正胶攻击半高球屡屡下网。就这样，双方打成10:10平后我输掉了第一局。

第二局，我调整战术，用长胶发下旋球（其实不转），老蒋依然搓高，我用长胶进攻，屡屡得手，因为他搓过来的球虽然极转，但长胶不怎么吃转。可即便如此，第二局我还是以9:11输掉了比赛。

第三局，老蒋对我的长胶发下旋球有些习惯了，我用长胶的进攻失误变得多了起来，很快便以2:8落后。轮到我发球了，我改用长胶反手发对方的两个底线大角，第一个球，老蒋回球直接出界。很快，我追至8:8平。然后双方战至10:10平。他发一球，得分，11:10；我用长胶发下旋球，他冒高球，我侧身抢攻，万万没想到的是，这一攻球，他居然给接住了，且回到了我正手大角，我望球莫及，输掉了比赛。虽说有两局打到了

10:10平，但毕竟输掉了比赛。

对于我来说是输掉了比赛，可众球友却看得十分过瘾。事后我总结，假如一开始便采取以长胶为主、正胶为辅之打法，结果可能会好一点，毕竟第一局正胶攻丢了好几个球。练习打长胶三月有余，而有此战绩，也算是对自己的一点安慰吧。

三位年逾古稀的球友中，陶老师最为年长，他是从乒乓强校华东理工大学退休的。其自述从前也打正胶快攻，后来因为年龄大了，才改打长胶，迄今一十有五年。去年年底，我邀请陶老师来单位打球，只见他毫不费力，就轻取我方三人，每人均以0:2输给他，且每局都是大比分落败，毫无招架之力。其球拍底板为蝴蝶KUMURU-CS，一面贴法国的“死亡金属”单胶皮长胶，一面贴德国多尼克正胶王。但他的正胶主要用来发球。以前在比赛中，我也遇到过过长胶发球，但那些人，往往是回台内飘忽不定之半高球，等你攻球失误，谈不上什么攻击性。而陶老师的长胶战法，将球场的主动权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往往拱或切你的两个底线大角，球又低又快又下沉，极难对付。假如你离台稍远，他又会摆正近网短球。就这样，一长一短、一左一右、一慢一快，再加上单胶皮长胶所回之球的飘忽、下沉甚或停顿，令你感觉自己的眼神不好使，步伐不够快，判断不够准，有劲也使不上！

自从和陶老师过招惨败后，一改此前对长胶的偏见，在球拍的另外一面也贴了大维388D-1长胶（0.5毫米厚海绵），并开始练习打长胶，而此一改变，在同老蒋的比赛中就派上了用场。后来，退休不久的球友路老师也改打长胶。就这样，第一次同陶老师对阵的三人中，就有两人改打长胶，只有小沈坚持他的反胶打法不变，长胶之魅力可见一斑。小陶老师28岁的球友小梁上次没遇到陶老师，前不久陶老师再来，他兴致勃勃上阵，垂头丧气下场，嘴里嘟囔着“这球打得我都开始怀疑人生了。打了这么多年球，统统白打了”。陶老师见状安慰他，“曾有省队球员输给我的。”听闻此语，小梁的心情方才好了一些。

三位老人，虽使用胶皮不同，打法各异，取胜之道有别，然也有共同之点，那便是：见多识广，心态平和，落后不急，领先不骄；站位近台，打控制球，以柔克刚，后发制人。其发球也多变，其落点也刁钻；对阵之时，鲜有失误。他们与对手比头脑之多变而非力气之大小，比手腕之灵活而非步伐之灵便，比经验之丰富而非反应之快慢。他们的打法，充分体现了以柔克刚、以静制动、以变应滞、以怪胜强的特点。落败之后，我痛加反省，上述三位老人的这些特点，不正是自己要学习的么？他们是对手，可也是最好的老师呀！败在这样的老人拍下，正是理所当然，又有什么可郁闷的呢？

人真是一种奇怪的动物。想我从初中开始练习打乒乓球，迄今四十余载，输在我拍下之人不在少数，但真正让我铭记的，是那些赢了我的人，比如上述三位年逾古稀的老者。有句话道“在中国，永远都不要说你乒乓球打得有多好”，信哉斯言！

二〇二一年六月廿二日上午

## 大山深处的守望

（国画）  
袁玲玲



# 人家咬菜根，我们咬的是苋菜梗

赵 畅

在冷水里浸泡八小时左右。当水中微微泛起一层云雾状的泡沫以后，就可以洗净、沥干了。通常情况下，祖母总是按照六、七斤苋菜梗加一两粗盐的比例将其拌匀，放十二小时后，再次将水沥干。

放入可以盛装六、七斤苋菜梗的瓮前，祖母事先总是会将瓮里里外外洗个干净，并在烈日下暴晒一番。祖母说，这既是为了净瓶也是为了杀毒。当拌好以后的苋菜梗，被陆续装入瓮后，祖母会选用利于透气的几层叠加起来的细纱布覆盖瓮口，并用苋菜细绳捆扎结实。三天后，祖母揭开封口。哇，我发现这苋菜梗似乎比原来的色泽更嫩绿了，且还出现了白花和缓缓上升而正变幻着的泡沫。

“如果出现了黄花或红花，就说明做坏了，吃了会中毒，只能倒掉了事”，祖母看见白花，自是笑逐颜开。此时此刻，她还会再放入三两粗盐，倒进冷水，直到将苋菜梗淹没——但一定会给瓮口留出合适的空间，以免霉制膨胀以后冲顶爆盖——然后上面再撒

上少许盐，并按照原来的封口方式把瓮口封好。在祖母精细的制作工艺中，我还发现了另一个细节，就是每次打开封口，祖母总是要将细纱布湿润一下。这看似不经意间的一个小动作，却有着很大的学问。原来，这是为了防止小虫生卵进去。约摸三天以后，经过与水与空气以及诸多微生物的撮合、交融、发酵，苋菜梗始霉变软，这也就意味着其可慢慢食用了。每次从瓮中捞苋菜梗，祖母总是不忘将手洗得干干净净，为的是不带菌入瓮。

苋菜梗，最本味的品尝，该是单独蒸着吃了。蒸熟了的苋菜梗一经起锅，那霉稠稠、暖烘烘的滋味便扑鼻而至。此时，祖母还会往里滴上几滴菜油。不知菜油与蒸熟的苋菜梗相遇，发生的是物理反应还是化学反应，那袅袅升腾而起的味儿似乎发生了一种更纯正更地道的霉香与香霉——眨眼间，竟化作烈马绝尘直奔舌尖喉吻而去。

配合下饭，其讲究的是“一含二吸三嚼”的吃法。“含”，是指将苋菜梗送往嘴里后先含一下，以初步体验汤汁的鲜美；“吸”，即用力将肉从硬壳中吸吮出来，以品尝其微酸、霉鲜、纯香的滋味；“嚼”，是用牙齿再嚼一嚼，将剩余的鲜美味统统“打扫”干净。自然，每走完一步，这苋菜梗就会被筷子夹出来而暂时放到碗里。换言之，只有当一大口米饭下了肚，才会接着走下一步。这般吃法，既有着节省吃菜的考虑，其实，也是为了求得苋菜梗与米饭搭配的最佳效益。当年，一般家庭都会制作储存五、六瓮苋菜梗。苋菜梗之所以成为村民餐桌上的一道不变的菜肴，不仅因为其鲜美、醒胃、解饭，还因为这是那个物资严重匮乏年代无法之法之无奈选择。是否可以这样说呢？食用苋菜梗的习惯，从中也折射了村民们磨练“安贫贱，蔽衣食，终岁勤劳”的传统。

其实，苋菜梗的吃法，远不止上述一种。由其雅量豁达的禀性和互

融互通的特性所决定，苋菜梗与其他食物相互搭，照样能够达到利己利他的目的与境界。比如，与青南瓜、豆腐、芋艿、蒲子、毛豆荚、豆腐干等分别蒸着吃，那滋味不免带着“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混杂味，以至在“各美其美、美美与共”中将舌尖上的美味调制得让人“三月不知肉味”。苋菜梗，可谓全身是宝。除了苋菜梗本身，其剩下的卤汁也是宝中之宝。这些卤汁，作为老卤既可为下次腌制新苋菜梗发挥酒药一样的“酵母助酸”作用，更可以作为调制其他食物的上好佐料，起到无可替代的“熏染”效果。比如人人爱的绍兴油炸臭豆腐，就是用苋菜梗卤汁浸渍以后油炸而成的一道中国经典美食。

想起知堂老人在《苋菜梗》一文中言：“《邵氏闻见录》云：‘汪信民常言，人常咬得菜根则百事可做，胡康侯闻之击节叹赏。’俗语亦云：‘布衣暖，菜根香，读书滋味长。’”咬了菜根是否百事可做，我不能确定，但是我觉这是颇有意义的，第一可以食贫，第二可以习苦，而实在却也有清淡的滋味，并没有戴这样难吃，戴这样难学。这个年头儿人们似乎应该学得略略吃得起苦才好。”先人能把菜根“咬”得这么励志，我们食苋菜梗的时候，也不妨在精神层面上作些思虑，比如“安贫”，比如“习苦”，比如“淡泊”……乡土、食物与文明的关系，总是值得细细涵泳。



“文汇报”  
微信二维码